

附件

苗栗縣 108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鶴岡國小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自評分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 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7 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5 分)	17	17	1. 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演練計畫。 2. 本校應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 3. 演練計畫經過行政會議討論後完成，並公布週知。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 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 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5 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5 分)	20	18	1. 演練前完成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檢視作業。 2. 演練前完成疏散動線標示及障礙物排除。 3. 演練前完成警報發布系統及設備測試 4. 演練前完成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3分)	13	11	1. 於暑假全校返校備課時，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 2. 於演練前辦理班級示範演練，請教師觀摩。 3. 於暑假全校返校備課時，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
三 班級示範 說明辦理 情形	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5分) 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利用。(5分)	10	10	1. 學校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變作為事項、地震避難掩護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於教師晨會、兒童朝會加強宣導。 2. 結合生活、綜合、社會等各領域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
四 地震避難 掩護演練 實施公告 與宣導工 作				

五	預演辦理 及檢討修 正狀況	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 1 次之原則？(5 分) 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 分)	10	10	1. 學校預演活動日期為 9 月 12 日符合至少 1 次之原則。 2. 學校於預演活動後集合全體教職員進行檢討修正。		
六	正式演練 成效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7 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4 分) 3.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 分)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 分) 5. 是否與各縣市政府合作，作為示範演練學校？(3 分) 6.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6-8 張)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及苗栗縣防災教育網(6 分)	30	22	1. 演練流程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正確無誤。經過演練與修正，師生在地震避難掩護及動作快速正確及具備正確逃生觀念，整體演練成效良好 2. 演練時學校進行實況錄影並拍照留存 3. 學校發通知單邀請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4. 已將演練實況照片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教育網。		
			100 分	88		總得分： 評核委員簽名：	

承辦人：

教師兼邱玉美
總務主任

主任：

教師兼邱玉美
總務主任

校長：

校長羅明中